

#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24日以电子文件、书面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振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及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与会董事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12,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2022年度报告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